

# 2025年全省学校优秀教学成果奖（职业教育） 佐证材料

成果名称 思政引领、侨乡融汇、产教共育：高职  
思政课“五合一”协同育人的创新实践

成果完成人姓名 黄婵娟、崔夏琼、王仕民、王子义  
陈丽金、谭妙萍、郑倩雯、付绯凤  
李彦霞、张书运、周志强

主要完成单位名称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江门五邑华侨华人博物馆

成果类别 中等职业教育 高等职业教育 终身教育

成果来源 中职学校 高职专科学校 高职本科学校  
普通高校 研究机构 行业企业 其他

专业类别 99-面向所有专业

成果内容 立德树人 专业建设 三教改革  
育人模式 管理创新 校企合作  
育训并举 质量评价 综合改革  
教师培养

推荐单位（盖章）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推荐时间 2025年 9月 29日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制

## 职业素养与校企合作支撑材料

### 目录

<b>一、职业素养</b> .....	<b>1</b>
1.全国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大赛评审委员会专家 .....	1
2.江门市科技企业孵化协会特聘顾问 .....	2
3.广东省营销师协会第一届委员会副会长 .....	3
4.江门市营销学会执行会长 .....	4
5.中山大学校友会江门联络处第四届理事会副会长兼任秘书长 .....	5
6.民进广东省委新质生产力研究促进委员会委员 .....	6
7.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获得的相关荣誉 .....	7
8.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企业导师聘书 .....	17
9. 周志强到课堂教学或实训基地教学的照片 .....	20
10. 学生实训照片 .....	22
11.优秀毕业生成长案例 .....	24
12.2020 级学生龚爵炜在林百欣中学培训指导照片 .....	25
13.简便照明为学生提供实践的平台.....	27
14.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德平为学生做创业就业分享 .....	28
15.双师型中级证书（崔夏琼） .....	29
16.双师型中级证书（王子义） .....	30
17.双师型初级证书（陈丽金） .....	31
18.双师型初级证书（谭妙萍） .....	32
19.论文“浅谈高校教师的师德修养” .....	33
20.论文“浅谈教育法律素养、道德修养对于教师职业的重要意义” .....	35
21.论文“何谓以德施教？—基于语词语义及逻辑路向的分析” .....	36
22.课题研究“新时代高职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的内容与途径研究” .....	42
23.获奖证书.....	43
<b>二、校企合作</b> .....	<b>46</b>
1.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校企合作协议 .....	46
2.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	48

3.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49
4.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1
5.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3
6.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 55
7.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 57
8.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 61
9.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聘书	..... 62
10.课题研究“民办高校旅游管理专业校企合作实践研究”	..... 67

## 一、职业素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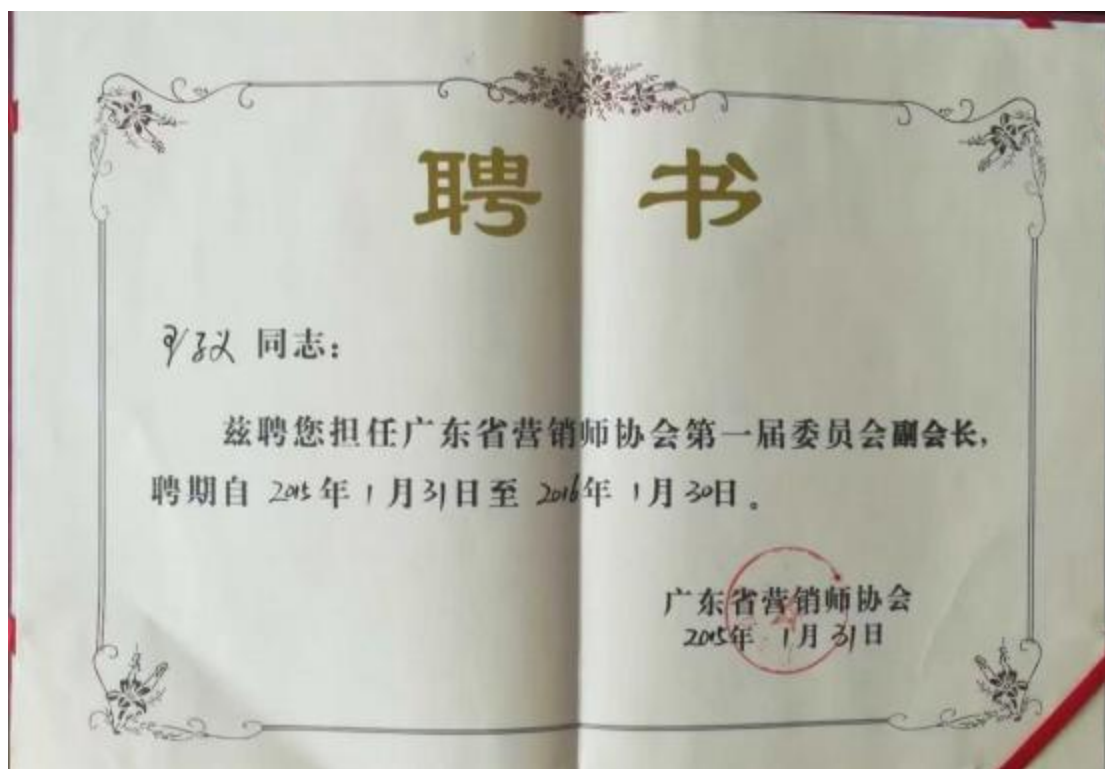
### 1.全国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大赛评审委员会专家



2.江门市科技企业孵化协会特聘顾问



3.广东省营销师协会第一届委员会副会长



#### 4.江门市营销学会执行会长



5. 中山大学校友会江门联络处第四届理事会副会长兼任秘书长



6. 民进广东省委会新质生产力研究促进委员会委员



7.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获得的相关荣誉

(1) 2019 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



(2) 2021年“创客广东”江门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企业组一等奖



(3) 2021年江门市“科技杯”创新创业大赛成长组一等奖



(4) 第二届江门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发明初创组金奖



(5) 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



(6) 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7) 2023 年获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科技服务突出贡献奖（技术研发）二等奖

##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 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 拟奖公示

根据《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现将 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拟奖项目予以公示，公示期 7 个工作日（2023 年 12 月 6 日~12 月 14 日）。任何单位和个人若对拟奖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协会提出，异议应当签署真实姓名或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联系方式，否则不予受理。

联系单位：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联系电话：020-87684635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100 号大院 60 号楼 518

邮政编码：510070

附件：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  
拟获奖名单



- 1 -

附件

2023 年度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科技创新促进奖  
拟获奖名单

科技服务突出贡献奖（技术研发）二等奖			
1	周峰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佛山市科技情报研究所（佛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	景国胜	广州市交通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3	余文海	广州禄仕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4	蒋伟楷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5	陈伟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6	刘晓勇	河源市广师大研究院	河源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7	闫春辉	纳微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北京大学东莞光电研究院
8	钟寿军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韶关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9	刘平祥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0	马镛	东莞市农业科学研究中心	东莞生产力促进中心

- 6 -

11	唐燕来	广东省生物技术产业化促进会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2	解玉磊	广东工业大学	广东工业大学
13	张军海	广州市一变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4	严达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15	卢其云	广东晟源永磁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河源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16	姜磊	佰聆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17	袁国栋	肇庆学院	肇庆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18	周志强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

(8) 2024 年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9) 首批产教融合型企业公示名单

广东省第一批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地市
806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江门
807	广东海信电子有限公司	江门
808	广东鼎澳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阳江
809	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批发中心有限公司	湛江
810	湛江市紫黑红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湛江
811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
812	吴川市德宜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湛江
813	湛江市铭迪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湛江
814	广东茂德公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
815	广东华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湛江
816	广东茗龙茶业有限公司	湛江
817	广东岭南红橙有限公司	湛江
818	广东省好心家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茂名
819	茂名市名园农业有限公司	茂名
820	广东泽丰园农产品有限公司	茂名
821	广东绿杨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
822	广东欧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
823	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茂名
824	肇庆市现代筑美家居有限公司	肇庆
825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	肇庆
826	肇庆网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肇庆
827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
828	智能制造研究院(肇庆高要)有限公司	肇庆
829	肇庆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肇庆
830	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
831	广东爱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
832	德庆仲恺农业产业科技创新研究有限公司	肇庆
833	广东...有限公司	肇庆

## 8.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企业导师聘书

(1) 聘请胡伟仪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南大机器人高端人才班实训导师



(2) 聘请谈玳慈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南大机器人高端人才班实训导师



(3) 聘请李昊峰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南大机器人高端人才班实训导师



9. 周志强到课堂教学或实训基地教学的照片





10. 学生实训照片





## 11.优秀毕业生成长案例

2020级智能制造高端人才班的龚爵炜同学在实训学习期间表现出色，被南大机器人提前录取，2023年11月将龚爵炜同学派遣到广东省汕头林百欣中学对其教师及学生们进行1+X工业机器人综合实训平台的实践技能操作培训。



图为智能制造高端人才新型学徒制实验班龚爵炜同学对林百欣中学学生进行技能培训

12.2020 级学生龚爵炜在林百欣中学培训指导照片





13. 简便照明为学生提供实践的平台



14. 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德平为学生做创业就业分享



15.双师型中级证书（崔夏琼）



16.双师型中级证书（王子义）





18.双师型初级证书（谭妙萍）



## 浅谈高校教师的师德修养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李彦霞

**【摘要】**立德树人是高校的根本任务,而教书育人是教师的本质工作。教师常常被称为塑造人类灵魂工程师,这决定了作为一名大学老师,不但要具备较高的科学文化修养、高超的教学能力,而且必须具备良好的思想道德修养。

**【关键词】**高校教师 师德修养

### 一、教师要爱国守法,爱国守法是教师职业道德的最基本的要求

首先,爱国就是要求教师热爱自己的国家和人民,拥护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教育是国之大计,关乎国家和民族的未来,作为教师一定要为国育才,为党育人。教师承担着为国家培养人才的重任,是为祖国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培养的学生成才以后是要能够报效自己的国家,造福本国人民,是要为祖国将来的发展贡献力量,老师就要对学生在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上下功夫。

其次,遵纪守法是公民道德的基本要求,也是教师道德修养的最低要求。守法就是教师能够自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坚决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做到依法执教。教师的法纪观念如何直接影响学生的健康成长,教师遵纪守法,学生道德风貌就能良性发展;反之,学生就会模仿老师的行为而违法乱纪,所以教师的法纪观念的强弱对培养一代合格的社会主义新人至关重要。

### 二、教师要爱岗敬业,爱岗敬业是教师职业的本质要求

爱岗就是对自己教育工作的热爱,教师只有热爱自己的工作,才会对工作满腔热情,才能情绪高昂的进行教学,从而激发学生的相应体验,使学生对学习也能情绪饱满,饶有兴趣的接受教师传授的知识,从而爱上这门学科。

敬业就对自己的工作认真负责。敬业源于教师对教育职业的高度责任感,它体现的是教师对教育事业的忠诚。这充分说明,只有具有高度责任心的老师才会赢得学生的信任和尊敬。教师课前做到认真备课,上课认真讲课,课后认真及时的批改作业,认真的辅导学生,认真反思学习提高自己的教学水平等都是敬业的表现。

总之,教师只有爱岗敬业,才能对自己的工作投入极大的热情,才会不知疲倦的为之奋斗,才能取得满意的教学效果。

### 三、关爱学生,关爱学生是教师道德的核心

#### (一)亲近学生,关心学生

俗话说“亲其师,才能信其道。”没有爱就没有教育。教师应该在生活中给予学生关心和体贴,当学生遇到困难时及时给与帮助,关心学生心理和身体的健康发展,并保护学生的安全和合法权益不受侵犯。教师只有发自内心的关爱学生,才能够真正走进学生的内心,才能够拉近师生心理的距离,才能够更好地教育学生。

#### (二)严格要求学生

老师对学生的爱是师爱,师爱不同于母爱,师爱是老师在履行对学生的教育责任时所产生的感情。所以,关爱学生的同时一定要严格要求学生,对学生严慈相济,做到爱而不宠,严而不苛,才有利于学生的健康成长。如果光严不爱,学生就会和老师产生距离和隔阂,不利于师生之间的交流互动,就会影响老师对学生的教育效果;如果光爱不严,教师就会失去威信,同样不利于学生的健康成长。

#### (三)平等的对待学生

首先,平等的对待学生表现在尊重和信任学生。尊重学生的人格和自尊心,认识到学生在人格上和老师是平等的。所以教师必须要用一颗包容的心去保护学生的自尊。要想得到学生的尊重,首先要先尊重学生。大学生大多都已成年,自尊心也更强,如果伤害了学生的自尊心将会对学生心理健康、人格的形成产生重要的影响。当然,包容学生并不是对学生的错误置之不理,而是用一种合理、委婉的方式让学生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对学生的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引导学生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引导学生进行自我反思、自我教育。如果教师自己有错误,也要勇于向学生承认自己的错误,而不是找各种理由为自己开脱。教师敢于承认自己的错误不但不会影响教师的威信,反而有利于提升教师在学生心目中的形象。

其次,给予每个学生一视同仁的对待。在学生的心

中,“公正客观”的老师才是学生心目中值得信任和尊重的老师。教师对待学生要公正客观、赏罚分明。每一个学生都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学生的家庭条件、学习能力、智力水平、个人身体状况、成绩好坏都不同,但是作为老师不能因为个人的好恶,而厚此薄彼,否则会严重影响教师在学生心中的形象。能否公平的对待学生,不仅反映了教师的品格而且也影响教师的威信。

最后给予每个学生恰如其分的期待和关注。老师对学生的期望、关注和期待对学生的成绩和人格形成都会产生重要的影响。实践证明,教师对学生的期望高,学生就会产生“我能行”的自我意识,老师对学生充满期待,学生就会对自己充满信心,一段时间后,学生就会变得更加自信、自爱、自强,进而影响学生学习的动力;反之,如果教师对学生期望低,冷漠,学生就会认为自己是个“无用的人”,就会消极的对待老师,学业成绩和品行都会变坏,这种自我意识一旦形成就很难改变。所以作为教师要平等的对待全体学生,要对每一个学生都满怀期望。

#### 四、为人师表,以身作则

常言说“学高为师,身正为范”。学生具有向师性,“向师性”和“模仿性”这一特点就决定了教师本身也是学生学习的一部分。教师的一言一行以及为人处世的态度都会对学生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所以,教师要做到言行文明;穿着打扮自然、大方、得体;作风正派,自尊自爱。

教师还要言行一致,表里如一。凡是要求学生做到的,教师自己必须先做到,以身作则,处处给学生起到表率的作用。如果光要求学生而老师自己都不遵守,即使勉强学生做到了,学生内心也会存在不满,那老师在学生心目中的形象就会大打折扣,就会丧失威信。所以作为教师不管你道理讲得多透彻,如果你起不到榜样的作用,这些道理都将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这就是我们为什么经常把老师比喻成学生的一面镜子,无数经验证明“身教胜于言传”。

#### 五、教师要树立服务意识

一切学校存在的前提及学校未来的发展都取决于一个前提条件,那就是这个学校有没有学生以及学生数量的多少,这也是一个学校老师和管理人员存在的前提和基础。学校为学生提供学习环境,学校管理人员管理老师,老师承担教书育人的任务。在教师的培养和教育下,学生在学校懂得做人的道理,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和各种专业技术,发展能力,毕业后走向社会成为有用的

人。教师要转变理念,现在的教师除了承担教育者的角色外,更多的是一个服务者的角色。学生进学校求学,教师想方设法提供最好的教学方法,达到最好的教学效果,为学生各方面的发展提供服务。所以学生既是学校的生命线,也是老师提供优质服务对象,学校和教师的一切工作都是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服务的。

#### 六、教师必须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终身学习是教师的职业特点决定的。大学是一个追求高深学问的地方,高校教师不但要传授知识还要创造知识,这就要求高校教师不但要具备精深的学科专业知识,还要具备广博的科学文化知识;教育工作的特殊性要求教师既是本学科方面的专家,又是教育方面的专家,教师不仅需要丰富的理论知识,还需要丰富的实践知识。终身学习既是教师自身专业发展的需要,也是搞好教育教学的需要。

教师承担着教书育人的重任,教师知识的广泛性和深刻性对学生的全面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我们常说“要想给学生一瓢水,自己首先就得有一桶水”。虽然教师知识的多少并不直接决定学生获得更多知识的前提,也就是说,教师拥有一桶水是学生能获得一瓢水的保证。教师只有比学生掌握更多、更深、更广的知识,教师才有资格成为教师。况且教师也不仅仅是进行知识的传递,而是以知识传递为手段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解决问题的能力,给社会培养有用的人才。因此,教师除了掌握精深的专业知识外,还必须超越书本,掌握更前沿学科的发展新动向,用最新的科学成果来支撑教学,提高教学水平,使自己的这桶水成为常新的活水,同时还要投身科学研究,创造知识。所以教师必须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与时俱进,自觉不断地更新自己的教育观念,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教书育人的能力,否则教师一旦停止学习就会被社会所淘汰。

在这个知识不断更新,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时代,让我们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不断地提高自己的各方面的能力和素质,为学生的全面发展,为祖国培养有用的人才贡献自己的力量吧!

#### 参考文献

- [1] 张积家. 高等教育心理学(第二版)[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6.
- [2] 卢晓中. 高等教育新论[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6.

## 20. 论文“浅谈教育法律素养、道德修养对于教师职业的重要意义”

中国·教育

# 浅谈教育法律素养、道德修养对于教师职业的重要意义

李彦霞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广东省 江门市 529000

**摘要:** 教育法律素养、道德修养在教师的生涯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教育法律素养能够使教师明确自己的权利和义务, 在自己的日常生活和教学中能够更对地约束自己的行为, 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道德修养是老师成长和发展的基石, 不但能够激励教师提高职业素养, 还能够帮助教师端正工作态度, 积极投身教育事业。

**关键词:** 教育法律素养; 道德修养; 教师职业; 重要意义

在实际的工作中, 教师更多关注的是业务能力的提升和职称的晋升, 而往往忽视依法治国, 很多教师对法律知识不懂、不知、不明, 部分学校对教育法规的宣传力度不够, 导致一些教师法律知识淡薄, 忽视依法执教和依法治学, 因此教师违法现象时有发生, 这种现象如果不引起足够重视和矫正, 必将大大拖后腿我国教育前进的步伐, 教育法律素养的提高对于教师职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一、良好的教育法律素养能够在教师的职业生涯中约束和保护教师

教育法律素养是指教师在教育工作中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和应用能力。提高教育法律素养首先要学习教育法律法规。广义的教育法律是指有关教育方面的法律、条例、规章等规范性文件, 是对人们的教育行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行为规则的总和, 是现代国家管理教育的基础和基本依据。教育法规中规定了教师的权利和义务, 对教师未来的职业生涯影响最大, 教育法规既是教师的必修课, 也是教师要格证考试中不可或缺的一门课, 所以作为教师应该不断加强教育法律法规的学习, 不断提升教育法律素养, 提高教育法律素养对于教师个人的职业生涯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 能够做到依法从教。

教师学习好教育法规, 提高教育法律素养, 有利于提高自己对权利和义务的认知, 能够让自己在日常生活和教育教学中清楚地认识到什么行为是合法的, 什么行为是违法的, 可以帮助教师在日常生活中及教育和管理学生的过程中遵守法律, 有效避免违法行为。同时, 教师学好教育法规, 有利于对学生进行教育, 通过合法的手段教育学生, 保证了学生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更有利于给学生树立榜样。

第二, 能够维护自身权益。

学好教育法规, 可以使得教师更好的行使法律赋予的权利, 同时在自己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 能够懂得拿起法律的武器保护自己。在教师的权利方面, 法律特别规定了其应享有的专属权利, 如教育教学权, 从事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权, 对学校的教育教学进行管理权, 指导评议权, 获得报酬待遇权, 继续接受教育培训等的权利。不仅如此, 教育法律法规还对教师的收入、住房、养老、医疗等方面的待遇做了要求。当教师在学校遭遇不公平待遇时, 教师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申诉, 以保障教师自己的权利。

第三, 能够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

教师良好的教育法律素养能够有效保护学生的正当权益不受侵犯, 包括学生的受教育权、个人隐私权、身心健康权等方面的权益, 确保学生在教育环境中得到健康的发展和良好的保护。一个拥有完备法律知识和良好法律素养的老师能够明确自身拥有的权利和义务, 能更自觉地运用教育法律知识处理身边的问题, 也会将法律的精神贯彻到教育管理的活动中去。在教学过程中, 教师是教育惩戒活动的承担者, 教师所具备的法律素养并直接影响教师教育惩戒行为的正当性、合法性。有良好法律素养的教师既能合理运用教育惩戒, 既保证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 又确保自己的行为不超越法律的边界。同时教师的遵纪守法的行为对学生守法行为的养成也具有重要示范和引导的作用。当学生看到教师能够如此遵纪守法, 就会增强学生对法治的自信心。当学生会认为遵守法律是可以获得公正的对待时, 他就会自觉地遵守社会秩序。

总之, 教师作为社会的中坚力量, 肩负着下一代的成长和祖国的期望, 教师必须深刻理解教育法规的精神, 不断提高教育法律素养, 这不是一个可有可无的课程, 具有良好教育法律素养不仅有利于教师开展日常的教育活动, 维护教师自身权益, 同时也能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

二、道德修养是教师成长和发展的基石。

教育的目的在于立德树人, 师德不仅是对教师个人行为规范的要求, 同时它也对教师个人职业发展和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影响。

第一, 师德是教师最重要的素质。

师者, 传道、授业、解惑也; 这是一千多年前唐代著名的文学家、思想家、哲学家韩愈对教师的诠释和赞美, 一直流传至今。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也强调指出: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承担着神圣的使命, 传道者首先要自己明道、信道。”<sup>[1]</sup> 所以师德是教师最重要的素质, 放眼全世界, 不管是哪个国家, 都是把师德放在首位, 因为“道德是教育的生命, 没有道德的教育便是一种罪恶”<sup>[2]</sup>。

第二, 道德高尚的教师才能引导学生健康成长。

身教重于言传, 影响重于言传。一个老师的道德修养对学生的教育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老师是学生的榜样, 是学生模仿的对象, 老师的一言一行都会在潜移默化中对学生产生重要的影响。教师只有自己道德高尚才能更好地引导学生积极向上, 才能承担起学生思想健康成长的责任。在教育活动中, 教师传递的不仅是知识和技能, 还有他本人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教师在对某一事物做出的价值判断和价值选择及态度直接影响着日后学生对同样的问题的处理方式, 拥有良好道德修养的教师才能以德施教, 以德育人, 才能促使学生全面发展, 教出优秀的学生。

第三, 教师的道德修养能够提升教师的人格魅力, 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

高尚的道德品质和崇高的精神境界也是教师人格魅力的重要体现, 教师不仅要凭借渊博的知识去熏陶学生, 还应该以自己的的人格魅力潜移默化的影响学生, 学生会崇拜明星, 同样也会崇拜老师, 老师一旦成了学生崇拜的对象, 就会激发自觉的学习激情和动力。教师的威信和人格魅力不但要求老师要有丰厚的知识而且还需要有较高的道德修养, 总之要成为一名合格乃至优秀的教师, 教育法律素养和道德修养至关重要, 教师应该在整个的职业生涯中不断提升教育法律素养和道德修养, 始终做真善美的追求者和传播者; 以深厚的学识修养赢得学生的尊重, 以高尚的人格魅力引领社会风气, 在为祖国培养人才的过程中成就自我, 实现价值。

总之, 教育法律素养和道德修养对教师职业至关重要, 它是教师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 也是对教师职业的基本要求, 它关系到教师能否依法执教, 能否做到立德树人, 也是成为一个合格教师的必备条件, 所以作为一名教师, 必须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不断地提升自身的教育法律素养和道德修养, 增长专业知识和提高教育管理能力, 只有这样才能成为一名优秀的人民教师。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N]. 人民日报, 2016.12.9(1)
- [2] 徐显明. 文化传承创新是大学的第四功能[N]. 人民日报, 2011.05.04
- [3] 翟雷; 张雷. 高职教师发展自有“道”——论职业道德对高职教师的重要意义[J]. 职业教育, 2017
- [4] 孙晓晓. 论建设新时代教师职业道德的重要意义及对策[J]. 山西青年, 2019
- [5] 石世祥. 浅谈高校教师的职业道德建设[J]. 中国科教创新导刊, 2012(35): 239.
- [6] 田虎; 龚彦忠. 教育政策法规[M].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21.08
- [7] 陈瑞娟. 高等教育法规视域下的高校教师职业能力路径探析[J]. 科教导刊, 2021
- [8] 肖雪梦. 高等教育法规与教师职业道德修养[J]. 作家天地, 2021
- [9] 张宇; 张春光. 浅谈职业道德修养对促进体育教师发展的重要意义[J]. 当代体育科技, 2020

· 021 ·

## 何谓“以德施教”？

——基于语词语义及逻辑路向的分析

王仕民 徐丽燕

(中山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以德施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对广大教师提出的期望和要求。教育强则国家强，而教育的固强之基在于教师。如何理解教师“以德施教”的意涵，直接影响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及其效果。相比于传统职业道德视角，基于语词语义的分析能够为探讨“以德施教”问题提供较为新颖而全面的分析视角。此外，“以德施教”无论是作为一种理念还是一种实践，在中西文明中都承载着丰厚的历史积淀。由于在“德教”问题上存在不同的思维路向，中西文明也就形成了各自相异的“德教”逻辑和形式。而无论中西“德教”差异如何，其最终路向均是回归现实中之德性的实现，这也是“以德施教”根本的价值旨归。

**【关键词】**以德施教 语义分析 逻辑路向 思想政治工作

**【中图分类号】**G41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7-192X(2018)06-0046-06

DOI:10.16075/j.cnki.cn31-1220.g4.2018.06.008

习近平总书记在2016年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教育强则国家强，而教育的固强之基在于教师，提出了对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sup>①</sup>的期望和要求。其中，“以德施教”是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的落脚点，是实现高校立德树人目标的路径所在。如何理解教师“以德施教”？传统职业道德视角的论证显然不够全面。“以德施教”应是一个包括职业道德并内含诸多道德教育因素的整体系统，其内涵极为丰富。

### 一、“以德施教”的语义分析

在汉语中，关于语词的理解往往复杂而多样。要真正把握某一语词语义的真谛，就必须尽可能地穷尽其内涵和外延。如何完整而准确地理解“以德

施教”的意涵？语义学视角为我们提供了不一样的研究路径，即在充分明晰语词结构及每个字所蕴含的教育理念的基础上，系统阐述语词所隐含的教育精神。据此，“以德施教”大致可以从其语义构成的主体、内容和方式方法等三个方面来理解。

#### 1. “以德施教”之主体

概言之，“以德施教”主要有学生、教师、学校（本文主要指“高校”）三大主体。主体立场不同，对“以德施教”的理解也会有所不同。相应地，“以德施教”内在地包含了以学生为主体的“因德施教”、以教师为主体的“用德施教”和以学校教育系统等为主体的“依德施教”三个层面的意思，并分别对应了“以”字在汉语中“因”、“用”、“依”的三种含义。具体而言：一是以学生为主体的“因德施教”，即学生

**【作者简介】**王仕民，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基金项目】**广东省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三五”规划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专项研究“自媒体时代大学生思想特点与政治认同研究”（项目批准号：2016MZXY01）、广东省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立项课题“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话语转换研究”（项目批准号：2017SZY084）。

认为施教的前提或根本依据在于教师的德性,德性良好的教师才可施教。教育本质上是一种仁爱活动,其根源是德性。“以德施教”之所以可为,或更进一步地讲教师之所以能教,原因在于教师有较高的道德修养,如果学生觉得教师有德,则愿从其所教。所以,“以德施教”具有教师因其自身之德被学生认可故可施教之意。二是以教师为主体的“用德施教”,这是对“以德施教”的通常理解,就是教师在对学生进行教育的过程中,应遵循基本的道德规范并善用自身德性来教化学生。三是以学校教育系统为主体的“依德施教”,即学校应遵循道德教育规律,按照一定的道德要求来教育人,其主要指向的是涵盖多方的整个的教育系统。无论是教师、学生还是更为宏大的包括学校、社会、国家等在内的整个教育体系都应遵循一定的道德规律、道德规范和要求来开展教育活动。

“因德施教”、“用德施教”和“依德施教”三个方面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并有机统一于“以德施教”之中。从“施教”的指向性来看,三者指向的对象虽有所不同,但其施教的价值归宿都是为了实现立德树人,提升学生德性,使之“悟、化、通”,即悟道、开化、通达。其中,“因德施教”,体现了学生对教师的功能性要求,教师须蕴含丰富的道德资源,在施教过程中,其所具有的较高的道德品格、人格修养等本身就是对学生的德性熏陶。“用德施教”,对教师而言,“德”是教师施教的手段、方式,表明了施教的特色,即并不是用“力”、用“权”,也不是单纯地用“理”来施教。“依德施教”主要强调包括教师和学生在内的整个教育系统都要遵循道德规律,依照道德规范来满足学生道德成长的需求,促其成人、成才。可见,“以德施教”的三个方面的表明:学生、教师、教育体系三者不是彼此孤立、割裂的,而是密切联系和互动发展的。此外,与“因德施教”对立的是“教人不教己”,与“用德施教”对立的是“教书不教人”,与“依德施教”对立的则是“依力不依德”。而无论是“因德施教”、“用德施教”还是“依德施教”,在“以德施教”过程中,都必须注重突出教师的道德自主性,自觉性以及学生主体性。

## 2. 以德施教之内容

“以德施教”的内容主要是“德”。有学者认为:“所谓以德施教,顾名思义,就是按照教师职业道德的要求从事教学工作。……以德施教是教师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sup>[2]</sup>由此不难看出,其所认为的“德”是教师的职业道德。这一解释不无道理。“以德施教”当然要遵循教师职业道德的要求、规范,其“德”含有“职业道德”之意,但这只是“依德施教”而已。如果把“德”单纯理解为职业道德,显然存在窄化“以德施教”中“德”的涵义之嫌,并不十分合理。总体来看,“以德施教”的“德”不应只是职业道德,还应包含诸多构成教师人格魅力和道德品质的“德”的因素。而且“以德施教”的“教”,显然也不仅仅是教学这么简单。此外,如果将“德”只理解为职业道德,还会造成一定的理解偏误,即认为“以德施教”是对教师的规约、束缚和压制。总之,教师这一职业的特殊性,不仅在于其在职业道德规约下的渊博学识、道德榜样作用,而且在于其跳出职业之外的真正的科学理性、崇高德性及实践智慧中不断自我完善的根本追求。教师之“德”首先在人,其次在于职业。

“以德施教”的“德”主要有个体和整体两个层面的内容。

一是个体层面,主要包括教师和学生两大主体。就教师主体而言,“以德施教”中的“德”是教师职业道德及其作为人之德性的统一。一方面,教师作为人之德性,是其个体自身的道德自觉,是源自内在的“我”的道德要求,是个体之德,具有主体自律性;而教师职业道德,则是对教师这一职业的普遍要求和规范,是源自外在的“我们”的道德要求,是群体之德,具有群体公共性。另一方面,教师作为人之德性是构成教师职业道德的根本所在,教师一词本身就含有榜样的意思,所谓“师者,人之模范也”。<sup>[3]</sup>教师不仅是知识的模范,更是道德的典范。宋代学者李觏提出:“师者虽非人君之位,必有人君之德。”<sup>[4]</sup>这道出了“有德且德高者”方能为师的道理。可见,教师之德性是最重要、最根本的为师前提,从一定意义上包含了教师的职业道德要求。“德”是个体内在的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的需要,是高度的自主自觉。教师受到德性驱使,其教育目

的自然就是让学生变得有德性；让学生明白“我应当”之理，明白其行为“是基于向善的意愿、善恶的辨析、好善恶恶的情感认同等精神定势，是内在德性结构综合作用的结果”。<sup>[1]</sup>就学生主体而言，以德施教的“德”还应包括学生需要和期望的“德”。教育是教师与学生“共在场共享”的活动，这样的“共在场”并不是单向的“在场”，而是双向互动的。学生作为“在场”的主体之一，在整个教育过程中带有自己的个人经验、生活体会、价值判断、思想观念等，以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各种道德需要和道德的选择判断。因而，“以德施教”除强调教师作为主体的“德”外，还要注重研究学生主体的道德需要，尊重学生的道德需求和选择。

二是整体层面，主要包括集学校、社会、国家三位一体的整个教育体系。以德施教的“德”具有一定的时代场域要求，受时代的限制，其内容随时代变化而有所变化。立足整个教育体系，“以德施教”如同孙中山先生当年所谓造“顶好的人格”以服务于革命，今天则是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服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因而，“以德施教”的“德”有且必须有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服务的道德要求，这是当前每一个中国人都不能脱离的大格局，也是教师及学生德性养成过程中的应有之义。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由弘扬五四精神联想到了青年精神价值的追求问题。青年的精神价值追求在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说是一种道德需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青年人应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核心价值观，其实就是一种德，既是个人的德，也是一种大德，就是国家的德、社会的德”。<sup>[2]</sup>并强调“做人做事第一位的是崇德修身。……一个人只有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其才能用得其所”。<sup>[3]</sup>2016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思想政治工作要“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sup>[4]</sup>要贴近学生的实际需要，做到“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sup>[5]</sup>在师德建设方面，教师作为“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的关键主体，要不断加强自我教育，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sup>[6]</sup>

### 3. “以德施教”之方式

“以德施教”的方式主要有教化、启蒙、教学等。柏拉图认为，教化是“一种灵魂转向的技巧”，<sup>[7]</sup>教育即心灵转向。但转向哪里？柏拉图认为教化要引出人的理性，使之转向真善美。据此，柏拉图所谓的教化不是简单的知识、技能的传授，真正的教化是指向个体内在灵魂的，“追求正义”，<sup>[8]</sup>实现灵魂内在的和谐。中国古代儒家十分注重“慎独”之功夫，强调德“形于内”、“形善于外”，“君子慎其独”，“独也者，舍体也”。<sup>[9]</sup>概言之，即君子求德会舍去其他知觉所好而专靡一心。这里的心指的就是道德心。慎独既是一种态度，也是一种方法，蕴含于人之心灵升华、自内而外敞开的整个历程。因而，“以德施教”的“教”作为一种方式方法，其最为根本的便是引导学生自主自觉地实现内心的道德升华，达至慎独境界，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教”即启蒙。毋庸置疑，“教”自然也含有一般意义上的教学之意，涉及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的双向互动问题。因此，教学作为师生共享共生的活动，是师生二者的“共在”，缺了哪一个都不能成其为教学。除网络教学外，教学必然需要一定的“物质场”，也可称为“时空场”，即师生共在于同一的时间和空间开展教学活动。但需要注意的是，在“物质场”中，有时尽管教师在教、学生在学，但由于教学中还实际存在一个融合了个体经验、情感体验、思想观念等的“精神场”。所以在一些情况下，师生间的教与学看似在场，实则并不在场，也就是所谓的“人在心不在”。相较而言，教师在“以德施教”过程中尤其需要关注的应是教学的“精神场”，要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更多地服务于学生的精神世界。

### 二、“以德施教”的逻辑路向

“以德施教”无论是作为一种理念还是一种实践，在中西文明中都承载着丰厚的历史积淀。相比于西方（主要指欧美各国）一直存在对“美德可不可教”的质疑和争论，中国自古以来都十分重视“德教为先”的理念，强调人只有通过“道德教化”才能达到自明、至善的境界。由于在“德教”问题上存在不同的思维路向，中西文明也就形成了各自相异的

“德教”逻辑和形式。而无论中西“德教”差异如何，其最终路向均是回归现实中人之德性的实现，这也是“以德施教”根本的价值旨归。

### 1. “以德施教”逻辑路向的中西差异

“德”在中国传统社会中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孔子曰：“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可见，“德”具有政治、刑法等所不能达及的效用而成为治国安邦的良剂。在古希腊，德或德性通常被看作是使各个事物“功能可良好进行的东西”。<sup>[14]</sup>人的德性就是既使得一个人好又使得他出色地完成他的活动的品质。<sup>[15]</sup>在中西方文明中，尽管都存在对人类普遍的道德价值的共性追求，在实际的道德教育中也都存在有至高之德的预设，但在具体的探求路径上，中西方却有着明显的差异。中国“以德施教”的逻辑路向主要是以“社会”、“国家”为核心来设计、组织“德教”的内容，通常是以拟人化的“天”或以“天道”来统摄、决定个人的德性与德行，形成了道德教育由国家到个人自上而下的模式。自西周始，中国古代道德教育尤其是儒家的伦理道德教化一直延续着德政一体、德治与德教合一的逻辑。孔子之“仁”、孟子之“义”、荀子之“礼”等作为规约人们道德生活的最高标准，实际上都内含丰富的政治统治思想，具有政治德化的意蕴。儒家“政教德化”、“以德化民”的教化思想一直占据古代封建道德教育的统治地位，对后世影响甚大。因而，中国古代的道德教育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说是一种政治教化，道德在本质上是政治性的一种柔性外显。西方的“德教”逻辑则与中国不同，其主要是以“个人”或“个人权利”为中心，根本来设计道德教育内容，进而影响社会、民族、国家的制度设计，形成的是由下而上的道德教育模式。以苏格拉底为例，与孔子一样，二人都曾将自己分别比作牛虻和木铎以示自身所具有的某种神圣使命，他们的思想都产生了巨大影响。苏格拉底还是实现西方哲学从“天上”转入“人间”的第一人。“道德”是苏格拉底哲学的精髓，“美德即知识”是其核心思想。苏格拉底与孔子也都十分强调道德的可教性、普遍性和神圣性，但不同的是：孔子的道德教化是通过“仁”——

源自天道或天命而形成的人之德性的普遍原则——实现所有社会成员可共同生活的“一个和谐社会的理想和希望”，<sup>[16]</sup>其主要强调的是人的行为的社会性效果；而苏格拉底的德性理论主要是内求于心灵中的普遍原则，强调德性是体验或追求幸福的根本品质，强调人的心灵和个人理性，认为品德的高低在于人的理智而非动机。在苏格拉底那里，一个人拥有了理性、知识，灵魂便不会邪恶，德性便得以完善，故“美德即知识”。此外，在对待政治与道德的关系方面，苏格拉底与孔子的观点明显不同。孔子认为“德”与“政”是不可分的，“政”即“正也”（《论语·颜渊》）。政治最重要的功能是通过榜样引导使民修德，政治统治有赖于民之道德修养，而参与政治活动也是民之道德修养形成、发展的重要维度。相反，苏格拉底则似乎完全否认政治在道德修养中的积极作用。最后还需要指出的是，中西方在“以德施教”中存在的“德本位”逻辑虽在具体路径上有所不同，但并不能由此就推导出二者的差异是完全的、绝对的。事实上在西方也存在以“社会”或“国家”为核心来组织、设计道德内容与道德要求等自上而下的德教思想。比如，涂尔干在《道德教育》一书中认为，“道德是一个广泛的禁忌体系”，<sup>[17]</sup>因而，道德教育的目的绝不是依个人本性的倾向、转向心灵而成，相反是要人们理解人性的限度，即人在道德上是社会的一部分，“道德是为了社会而被制定出来的”。<sup>[18]</sup>涂尔干认为道德教育的目的是要求社会成员接纳和适应“整个政治社会要求”，<sup>[19]</sup>实现社会理想。古希腊哲学的集大成者亚里士多德认为人是社会动物，并强调社会习俗和习惯在人的品格构建中的重要性。在中国古代，与孔子将德性依于复礼、以礼为根的传统主义不同，哲学家杨朱等认为天道、德性应循一个人的自然欲望与自然生命，应远离政治，持有与西方类似的德教立场。

### 2. “以德施教”逻辑路向的双重性

无论是从“以德施教”语义、结构的分析，还是从逻辑路向的中西差异的比较来看，都不难得出：“以德施教”内在蕴含着“德”与“教”的双重逻辑路向，即以道德为核心的“德本位”逻辑和以教育为核心的“教本位”逻辑。

“以德施教”的“德本位”逻辑是指以道德为核心、本位的逻辑,即依据道德本性对道德内容、目的、话语等进行设计、组织和规范以利于受教育者道德成长的逻辑,是“基于道德本性的道德教育选择”,<sup>[20]</sup>主要解决“教什么”的问题。因而,“德本位”逻辑主要关注的是道德的属性、功能和适用性。与此相应,“以德施教”的“教本位”逻辑则是指以教育为核心、本位的逻辑,即依据教育本性对教育方式、方法、情景等进行组织和设计以利于受教育者道德成长的逻辑。因而,“教本位”的逻辑主要关注的是“怎么教”的问题,注重道德教育的质量和有效性。无论是以“德”为本还是以“教”为本的逻辑路向,都统一于“以德施教”的整个过程,都是“以德施教”之德性体现。站在“德本位”立场来看,“以德施教”既是“因德施教”、“用德施教”,也是“依德施教”,然而,其所因、所用、所依之德具体是什么,虽因主体不同而对此问题的理解也会有所不同,但可以肯定的是,不管其所因、所用、所依之德是什么,都脱离不了师德与学德这两个范畴,“以德施教”之德是师德与学德的统一。师德,也就是教师自身之德,学德,既可以理解为作为学生之德或者说是学生应有的德;同时也可以对其作动态解释,即学习道德。由于“以德施教”是教师授德、传德以及学生学德、获德进而行德的双向互动过程,包含了传授道德和学习道德两个方面,那么,从“德本位”逻辑出发,由此将引出一系列疑问:所授之德是否为学生需要之德,判断依据以及学生之德与所授之德的一致性或相近性如何,等等。同样,从以“教”为本的逻辑出发,“以德施教”的“教”指教化、启蒙,具体有教导、授课、教学、传授等形式,可统一归结为“教育”,是实现“以德施教”的关键所在。康德对教育曾有过这样的论述:“人只有通过教育才能成为人。……人只有通过人,通过同样是受过教育的人,才能被教育。”<sup>[21]</sup>这里的人显然有自然状态的“生物人”和社会化的人尤其是道德意义上的人之分,而实现从“生物人”到“道德人”的转化方式唯有教育,教育是人之为人的内在规定和存在方式。但教育能否完全地实现学生向“道德人”的转化,学生是否接受教育的方式(包括话语方式、组

织方式等)、教师教育艺术以及教育教学水平如何等,都是“教本位”逻辑所要思考的问题。此外,需要注意的是,在“以德施教”过程中,如果过分强调道德本位而忽视教育的方式方法及其艺术性、科学性,则极易出现道德灌输、道德说教等现象;反过来,如果只讲教育技巧、方式而不考虑道德的内容、属性等,也会导致道德教育的泛政治化、泛知识化甚至是“假道德”、“伪道德”教育的极端情况出现。因而,“以德施教”之“德”与“教”的逻辑路向,是双重互补、共促共进的关系,万不可只重其一。

### 3. “以德施教”的德性回归

“以德施教”逻辑路向的双重性从一定意义上论证了“以德施教”集“德”之德性与“教”之德性的统一本质。“德本位”逻辑主要是对道德合理性的质疑,论证道德合理的非当然性,目的是防止“以德施教”出现道德失真、失爱、失信等问题。“教本位”逻辑则是对教育合道义性的质疑,论证“教”本身所蕴含的德性因素,指出“以德施教”也是“以德施德”的实质,目的是防止教育的失德、失位和失效。但终其一点,“以德施教”逻辑路向之“德”与“教”的最终目的都是为了实现人(主要是学生)之德性的健康生长和良好发展,这是“以德施教”的德性所在,也是其德性价值的回归。

人要成为什么样的人,在中西方哲人那里都是一个绕不开的重要话题。在中国和西方的道德教化传统中,均存在过将人引向“圣化”或“神化”的倾向。古希腊人曾以神话来理解和建构他们的现实世界,并将人格化之神的正义、勇敢、智慧、善等特性作为自身德性追求的目标加以教化。中国古代,从周人“天人合一”的宗教神学到孔子“与命与仁”的君子仁学以及孟子“人皆可以为尧舜”的“义礼内圣”之说,还有荀子之“化性起伪”思想,无不含有教人以“从圣”、“行圣”以致“成圣”的理想人格。成为圣贤曾是中国古人尤其是读书人的崇高追求,也是儒家道德教化的重要指向之一。随着人类不断从对“神化世界”的崇拜转向对“自然世界”的探索,人格化的“天”、“神”形象也日益被淡化,此时的道德教育也渐渐从“神化”意向回落到人的“自然本性”之中,即主张“德性就是要按照人的自然本性去生

活”<sup>[22]</sup>这在西方文艺复兴时期尤为突出。然而,对人自然属性的过度高扬,在将人从神的附庸中解放出来的同时,又将人不是推入自然的附属物中,就是将人与自然等同,使之消融于整个物质世界的享乐之中。直至今日,人们似乎依然深陷人的“物化”状态,甚至为了追逐本能的自利和享乐而凌驾于自然,给自然界带来不少灾难。概言之,道德教育从将人“神化”、“圣化”到将人“物化”,从中国古人的“天命”、“礼法”到古希腊哲人的“求知”、“明智”,从中世纪盛行的“原罪说”到近代功利主义的“道德恶”<sup>[23]</sup>从孔孟之“仁义”到康德的“善良意志”等,都有对人性的先验预设,但问题是,这样的预设是否正当?从概念化、抽象化的人性出发来进行现实中的道德教育活动,是否步入了一个“思想误区”?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在神学、哲学词句统治下的人——“而人从来没有受过这些词句的奴役”——从未得到真正的解放,人“只有在现实的世界中并使用现实的手段才能实现真正的解放”<sup>[24]</sup>因而,现实的人是道德教育的真正出发点,是“以德施教”之德性的真正回归。人的现实存在及其向度是“以德施教”的出发点,也是归宿。尽管“以德施教”并不能建立在抽象的人性之上,但不论是个人还是集体,都是现实的目的存在者,“以德施教”必须关注“培养什么样的人”和“如何培养人”的问题。“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的依据便是人的实际存在状态,“以德施教”既不能脱离人的现实生活,也不能停滞地看待人的发展需要,换句话说,就是既要尊重人的本真状态,也要鼓励人的道德理想追求,使人通过教化成为真正的“人”。

#### 参考文献:

[1][8][9][10]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N].人民日报,2016-12-09.  
[2]周淑娟.推行以德施教之探析[J].武警学院学报,2002(3).

[3]杨雄.扬子法言译注[M].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2:6.  
[4]李觏集[M].北京:中华书局,2011:176.  
[5]赵玉英,张典兵.德育理念论[M].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15:283.  
[6][7]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5-05.  
[11][古希腊]柏拉图.理想国[M].译者:郭斌赫,张竹明.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278.  
[12]金生铎.德性教化乃心灵转向——解读柏拉图的德性教化理念[J].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报,2002(2).  
[13]陈来.“慎独”与帛书《五行》思想[J].中国哲学史,2008(1).  
[14][美]余纪元.德性之镜——孔子与亚里士多德的伦理学[M].译者:林航.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49.  
[15][古希腊]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M].译者:廖中白.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45.  
[16]赵敦华.孔子的“仁”和苏格拉底的“德性”[J].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4).  
[17][18][19][法]涂尔干.道德教育[M].译者:陈光金,沈洁,朱谐汉.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43,85,309.  
[20]罗明星.道德教育的教育视野与道德视野[J].江汉论坛,2013(8).  
[21][德]康德.论教育学[M].译者:赵鹤,何兆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5.  
[22]鲁津.做成一个人——道德教育的根本指向[J].教育研究,2007(11).  
[23]李建国.教化与超越——中国道德教育价值取向的历史嬗变[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42.  
[24]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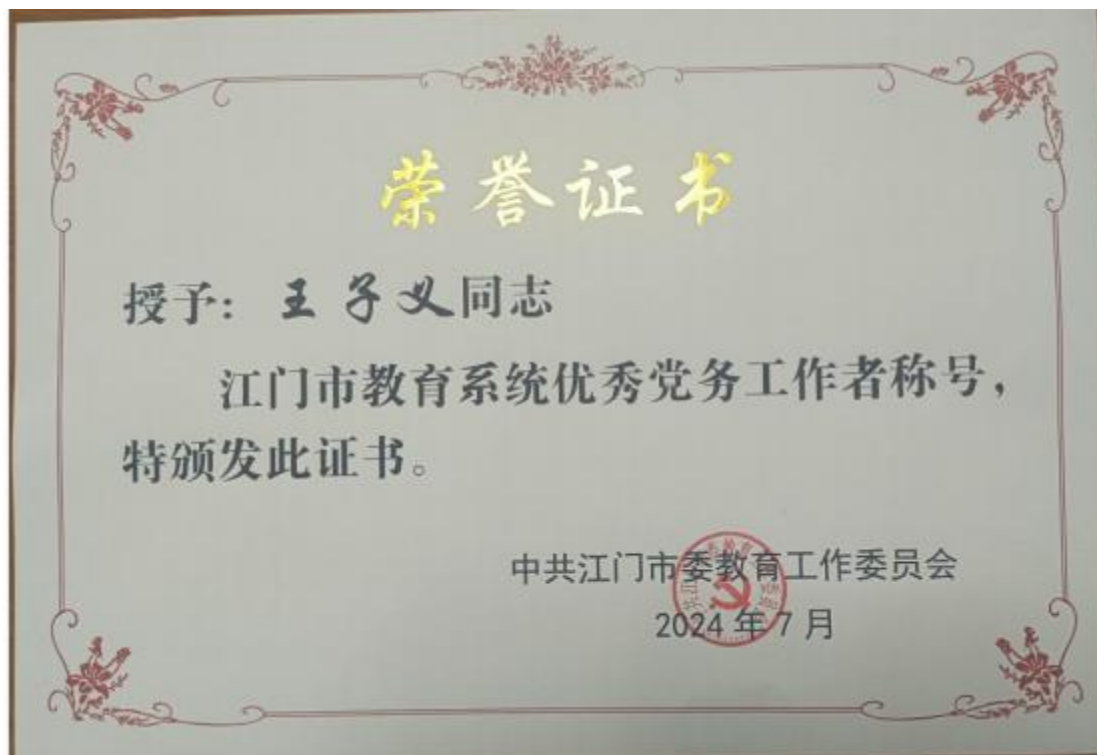
## 22.课题研究 “新时代高职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的内容与途径研究”

### 4. 新时代高职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的内容与途径研究(江门市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01		JM2018023	新时代高职院校教师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的内容与途径研究	焦海旺	焦海旺
----	---	-----------	---------------------------	-----	-----

## 23. 获奖证书

(1) 江门市教育系统优秀党务工作者



(2) 江门市 2024 年“侨都科技工作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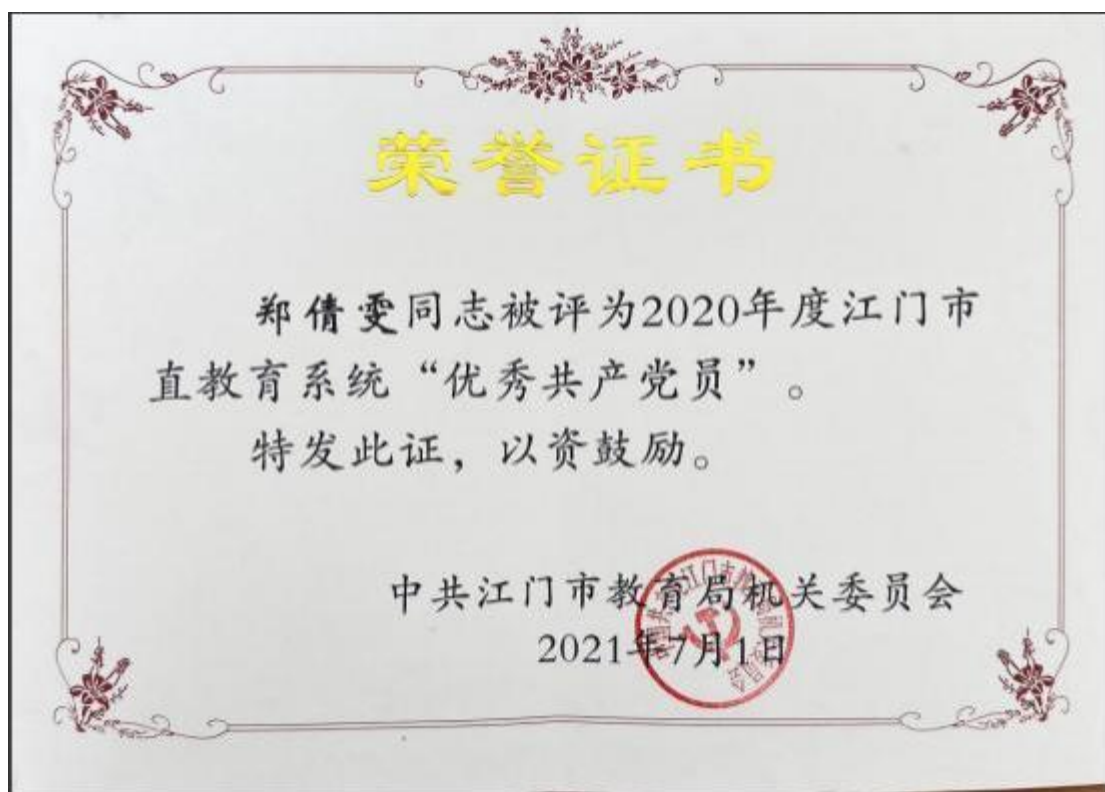
(3) “广东省马兰花创业培训师赛（2023）江门选拔赛优秀指导老师”



(4) 江门乐业五邑创新创业大赛铜奖



(5) 2021年度江门市直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6)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2024 年优秀教师



## 二、校企合作

### 1.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校企合作协议书

####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乙方： 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为了充分发挥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的功能，加强高校教学、科研及人才培养工作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紧密联系，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同时借助于地方和企业的优势，为校企合作提供更大空间，以实现人才培养目标，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同意建立合作关系，并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原则

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 二、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根据乙方对人力资源的需求，甲方应为乙方优先推荐相关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科研的前提下，应乙方要求，为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支持。

2. 应乙方要求，甲方选派优秀教师和业务骨干承担或参与乙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科研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甲方的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乙方转让。

3. 应乙方要求，可在甲方挂牌设立“人力资源培训基地”、“校企合作实验室”、“校企合作生产性实训车间”和“产品研发中心”，为乙方提供技术讲座、员工职业技能培训、考证、资料翻译、产品研发及生产等方面的服务，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

4. 乙方有对甲方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或“企业员工培训”等培养方案提出改进意见的权利。甲方以产学结合、工学交替、顶岗实习等现代人才培养模式，按照企业人才规格要求设置、开发课程、组织教学，保证乙方人才培养质量。

5. 根据乙方生产经营的需求，为乙方提供企业规划、发展、管理、经营和科技信息等方面的咨询和服务。

6. 甲方在组织教师和学生参与科研合作、专业实习、人员培训等活动的过程中，严

格遵守乙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及其他合理要求，严守企业的商业秘密。

### 三、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 根据甲方的教学需要，可在乙方挂牌设立“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校外实训基地、就业基地或产学研合作基地”，为甲方相关专业学生的见习、专业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和社会实践等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

2. 乙方应优先满足甲方学生在专业实习、毕业实习、就业等方面的需求。及时向甲方提供人力资源需求方面的信息，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用甲方的毕业生。

3. 应甲方教学改革需要，乙方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选派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专业带头人或兼职教师，参与甲方人才培养过程；参与甲方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教学改革、教材编写等工作，成果归双方共同所有。

4. 应甲方科学研究需要，乙方选派工程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参与甲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科研成果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可另签具体的合作协议。

5. 乙方应根据行业和企业的发展，对甲方的专业设置、课程设置、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提供建议和咨询。

6. 甲方定期派遣一定数量的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及其下属相关企业挂职锻炼，培养“双师”队伍。挂职期间乙方提供相关食宿条件和工作岗位，保证挂职效果。

### 四、附则

1. 为加强沟通和联系，甲、乙双方应明确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并通过不定期的会面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的问题。

2. 双方的具体合作项目可在本协议的基础上另签协议；双方合作过程中因实习、培训、技术开发和咨询、生活安排、劳务等发生的费用，由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加以解决。

3. 本协议有效期为长期，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可不续约。

4. 本协议履行中出现纠纷，双方应尽力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江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5.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

签字代表：

2016年9月2日

乙方：

签字代表：

2016年9月2日

## 2.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 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

实践班级：23级新能源汽车3班

实践时间：2024.07

评价人：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4.08

评价内容及标准：

请根据学生的实际表现，在相应选项中打分数，并在备注栏中填写具体意见或建议。

评价维度	评价项目	得分	备注
政治素养发展评价 (30分)	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言行符合国家方针政策 (10分)	10	
	积极参与思想政治学习与活动，表现出较高的思想觉悟 (10分)	10	
	对时事政治有正确认识，能够理性表达观点 (10分)	10	
职业能力成长评价 (20分)	在工作中具备认真负责、专注创新、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 (5分)	5	
	具备团队沟通协作能力 (5分)	4	
	具备自主创新能力 (5分)	4	
	具备职业规划意识和学习能力 (5分)	5	
安全伦理评价 (20分)	安全意识强，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范 (8分)	7	
	能正确使用设备并防范潜在风险，无安全隐患行为 (6分)	6	
	在突发情况中能冷静应对，保障自身及他人安全 (6分)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0分)	践行诚信原则，言行一致，诚实守信 (8分)	8	
	爱岗敬业精神 (8分)	8	
	具有爱国情怀、关心集体利益和社会发展 (8分)	8	
	体现社会责任感，乐于助人，关爱他人 (6分)	5	
总分：		95	
<b>总体评价</b>			
<p>本次参加实践的学生专业基础扎实，学习能力强，动手能力突出，实践态度认真，职业素养良好，团队融入度高，评定等级为优秀。</p>			
			

使用说明：

1. 本评价表由实践基地的企业负责人或相关工作人员填写。
2. 备注栏可用于记录具体事例或补充说明。
3. 填写完成后，请将评价表反馈至校方思想政治课程负责老师。

### 3.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 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协议编号：\_\_\_\_\_

**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

甲方（学校）：广东南方职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乙方（企业）：简便照明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共建“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达成合作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

1.1 共同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机制，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1.2 促进学生职业素养与社会责任感的培养，增强思想政治教育与企业需求的契合度。


**第二条 合作内容**

2.1 课程共建：甲方负责课程设计，乙方提供行业案例、实践资源及技术支持，共同开发实践导向的课程模块。 2.2 实践基地：乙方为甲方提供学生实践教学基地，并协助制定实践教学计划。 2.3 师资交流：乙方选派专业人员参与甲方师资培训，甲方为乙方员工提供理论教育，实现双向交流。

**第三条 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 组织实践教学，提供教学资源，确保合作顺利实施。 3.2 确保课程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思想政治教育要求。 3.3 评估乙方实践教学基地，提出改进建议。 3.4 组织学生参与实践，并确保学生遵守乙方安全管理规定。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5 提供实践基地及相关资源，保障学生安全。 3.6 参与课程共建，提供真实行业案例和技术支持。 3.7 选派专业人员参与师资培训，并有权提出课程优化建议。 3.8 有权监督学生实践活动，确保不影响企业正常运营。 3.9 确保提供的信息真实、合法，并承担因虚假信息造成的责任。



共同义务： 3.10 定期召开会议，评估合作进展，优化育人机制。 3.1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合作相关资料。 3.12 配合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的检查与指导。

####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共同开发的课程、案例、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或转让。

#### 第五条 合作期限

5.1 本协议有效期为5年，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

5.2 期满前双方可协商续约，并签订补充协议。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一方违反协议，导致对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6.2 因一方原因导致合作无法正常进行，守约方可解除协议并要求赔偿。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双方应协商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8.2 本协议一式2份，

双方各执1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4.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编号：\_\_\_\_\_

##### 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

甲方（学校）：广东南方职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乙方（企业）：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共建“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达成合作协议。

##### 第一条 合作目标

- 1.1 共同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机制，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 1.2 促进学生职业素养与社会责任感的培养，增强思想政治教育与企业需求的契合度。

##### 第二条 合作内容

- 2.1 课程共建：甲方负责课程设计，乙方提供行业案例、实践资源及技术支持，共同开发实践导向的课程模块。
- 2.2 实践基地：乙方为甲方提供学生实践教学基地，并协助制定实践教学计划。
- 2.3 师资交流：乙方选派专业人员参与甲方师资培训，甲方为乙方员工提供理论教育，实现双向交流。

##### 第三条 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3.1 组织实践教学，提供教学资源，确保合作顺利实施。3.2 确保课程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思想政治教育要求。3.3 评估乙方实践教学基地，提出改进建议。3.4 组织学生参与实践，并确保学生遵守乙方安全管理规定。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3.5 提供实践基地及相关资源，保障学生安全。3.6 参与课程共建，提供真实行业案例和技术支持。3.7 选派专业人员参与师资培训，并有权提出课程优化建议。3.8 有权监督学生实践活动，确保不影响企业正常运营。3.9 确保提供的信息真实、合法，并承担因虚假信息造成的责任。

共同义务： 3.10 定期召开会议，评估合作进展，优化育人机制。 3.1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合作相关资料。 3.12 配合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的检查与指导。

####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共同开发的课程、案例、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或转让。

#### 第五条 合作期限

5.1 本协议有效期为5年，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

5.2 期满前双方可协商续约，并签订补充协议。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一方违反协议，导致对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6.2 因一方原因导致合作无法正常进行，守约方可解除协议并要求赔偿。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双方应协商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8.2 本协议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戴永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进

日期：2023年12月29日

日期：2023年12月29日

## 5.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

实践班级（学生）：23级工商管理1班、23级会计1班 实践时间：2024.06

评价基地：广东粤湾云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4.07

评价内容及标准：

请根据学生的实际表现，在相应选项中打分数，并在备注栏中填写具体意见或建议。

评价维度	评价项目	得分	备注
政治素养发展评价(30分)	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言行符合国家方针政策（10分）	10	
	积极参与思想政治学习与活动，表现出较高的思想觉悟（10分）	10	
	对时事政治有正确认识，能够理性表达观点（10分）	10	
职业能力成长评价(20分)	在工作中具备认真负责、专注创新、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5分）	5	
	具备团队沟通协作能力（5分）	5	
	能运用专业理论与实践实操相结合，具备自主创新能力（5分）	4	
	具备良好的职业规划意识和学习能力（5分）	5	
安全伦理评价(20分)	安全意识强，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范（8分）	7	
	能正确使用设备并防范潜在风险，无安全隐患行为，在突发情况中能冷静应对，保障自身及他人安全（6分）	6	

	坚决遵守工作单位的工作规范，保守商业秘密（6分）	6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 (30分)	践行诚信原则，言行一致，诚实守信（8分）	8	
	爱岗敬业精神（8分）	8	
	具有爱国情怀，关心集体利益和社会发展（8分）	8	
	体现社会责任感，乐于助人，关爱他人（6分）	6	
总分：		98	
<p><b>总体评价</b></p> <p>本次参加实践学生政治素质较高，在实践过程中表现突出，尤其在政治觉悟、职业素养、团队协作及安全意识等方面表现出色，评定等级为优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4年7月27日</p>			

**使用说明：**

1. 本评价表由实践基地的企业负责人或相关工作人员填写。
2. 备注栏可用于记录具体事例或补充说明。
3. 填写完成后，请将评价表反馈至校方思想政治课程负责老师。

## 6.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编号：\_\_\_\_\_

### 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合作协议

甲方（学校）：广东南方职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乙方（企业）：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共建“思想政治课校企协同育人共同体”达成合作协议。

#### 第一条 合作目标

- 1.1 共同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机制，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 1.2 促进学生职业素养与社会责任感的培养，增强思想政治教育与企业需求的契合度。

#### 第二条 合作内容

- 2.1 课程共建：甲方负责课程设计，乙方提供行业案例、实践资源及技术支持，共同开发实践导向的课程模块。
- 2.2 实践基地：乙方为甲方提供学生实践教学基地，并协助制定实践教学计划。
- 2.3 师资交流：乙方选派专业人员参与甲方师资培训，甲方为乙方员工提供理论教育，实现双向交流。

#### 第三条 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 组织实践教学，提供教学资源，确保合作顺利实施。  
3.2 确保课程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思想政治教育要求。  
3.3 评估乙方实践教学基地，提出改进建议。  
3.4 组织学生参与实践，并确保学生遵守乙方安全管理规定。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5 提供实践基地及相关资源，保障学生安全。  
3.6 参与课程共建，提供真实行业案例和技术支持。  
3.7 选派专业人员参与师资培训，并有权提出课程优化建议。  
3.8 有权监督学生实践活动，确保不影响企业正常运营。  
3.9 确保提供的信息真实、合法，并承担因虚假信息造成的责任。

共同义务： 3.10 定期召开会议，评估合作进展，优化育人机制。 3.1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合作相关资料。 3.12 配合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的检查与指导。

####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共同开发的课程、案例、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或转让。

#### 第五条 合作期限

5.1 本协议有效期为5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5.2 期满前双方可协商续约，并签订补充协议。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一方违反协议，导致对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6.2 因一方原因导致合作无法正常进行，守约方可解除协议并要求赔偿。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双方应协商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8.2 本协议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1年12月20日

日期：2021年12月20日

7.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

实践班级（学生）：22级机电一体化1班 实践时间：2023.07

评价基地：江门奇雅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3.08

评价内容及标准：

请根据学生的实际表现，在相应选项中打分数，并在备注栏中填写具体意见或建议。

评价维度	评价项目	得分	备注
政治素养发展评价(30分)	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言行符合国家方针政策(10分)	10	
	积极参与思想政治学习与活动，表现出较高的思想觉悟(10分)	10	
	对时事政治有正确认识，能够理性表达观点(10分)	10	
职业能力成长评价(20分)	在工作中具备真负责、专注创新、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5分)	5	
	具备团队沟通协作能力(5分)	5	
	能运用专业理论与实践实操相结合，具备创新能力(5分)	4	
	具备良好职业规划意识和学习能力(5分)	5	
安全伦理评价(20分)	安全意识强，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范(8分)	7	
	能正确使用设备并防范潜在风险，无安全隐患行为，在突发情况中能冷静应对，保障自身及他人安全(6分)	6	

	坚决遵守工作单位的工作规范，保守商业秘密（6分）	6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 (30分)	践行诚信原则，言行一致，诚实守信（8分）	8	
	爱岗敬业精神（8分）	8	
	具有爱国情怀，关心集体利益和社会发展（8分）	8	
	体现社会责任感，乐于助人，关爱他人（6分）	5	
总分：		97	
<p><b>总体评价</b></p> <p>本次参加实践学生均具有较高政治素质，在职业素养、安全意识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表现出色，评定等级为优秀。</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3年8月14日</p>			

使用说明：

1. 本评价表由实践基地的企业负责人或相关工作人员填写。
2. 备注栏可用于记录具体事例或补充说明。
3. 填写完成后，请将评价表反馈至校方思想政治课程负责老师。



	坚决遵守工作单位的工作规范，保守商业秘密（6分）	6	
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 (30分)	践行诚信原则，言行一致，诚实守信（8分）	8	
	爱岗敬业精神（8分）	8	
	具有爱国情怀，关心集体利益和社会发展（8分）	8	
	体现社会责任感，乐于助人，关爱他人（6分）	5	
总分：		96	
<p><b>总体评价</b></p> <p>本次参加实践学生均具有较高政治素质，在思想品德、职业素养、安全意识及团队协作等方面表现出色，评定等级为优秀。</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4年8月17日</p>			

使用说明：

1. 本评价表由实践基地的企业负责人或相关工作人员填写。
2. 备注栏可用于记录具体事例或补充说明。
3. 填写完成后，请将评价表反馈至校方思想政治课程负责老师。

8. 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思想政治课程实践基地学生实践评价表**

实践班级：23级新能源汽车3班

实践时间：2024.07

评价人：广东南大机器人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2024/08

评价内容及标准：

请根据学生的实际表现，在相应选项中打分数，并在备注栏中填写具体意见或建议。

评价维度	评价项目	得分	备注
政治素养发展评价 (30分)	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言行符合国家方针政策 (10分)	10	
	积极参与思想政治学习与活动，表现出较高的思想觉悟 (10分)	10	
	对时事政治有正确认识，能够理性表达观点 (10分)	10	
职业能力成长评价 (20分)	在工作中具备真负责、专注创新、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 (5分)	5	
	具备团队沟通协作能力 (5分)	4	
	具备自主创新能力 (5分)	4	
	具备职业规划意识和学习能力 (5分)	5	
安全伦理评价 (20分)	安全意识强，严格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范 (8分)	7	
	能正确使用设备并防范潜在风险，无安全隐患行为 (6分)	6	
	在突发情况中能冷静应对，保障自身及他人安全 (6分)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0分)	践行诚信原则，言行一致，诚实守信 (8分)	8	
	爱岗敬业精神 (8分)	8	
	具有爱国情怀，关心集体利益和社会发展 (8分)	8	
	体现社会责任感，乐于助人，关爱他人 (6分)	5	
总分：	95		

**总体评价**

本次参加实践的学生专业基础扎实，学习能力强，动手能力突出，实践态度认真，职业素养良好，团队融入度高，评定等级为优秀。



**使用说明：**

1. 本评价表由实践基地的企业负责人或相关工作人员填写。
2. 备注栏可用于记录具体事例或补充说明。
3. 填写完成后，请将评价表反馈至校方思想政治课程负责老师。

## 9. 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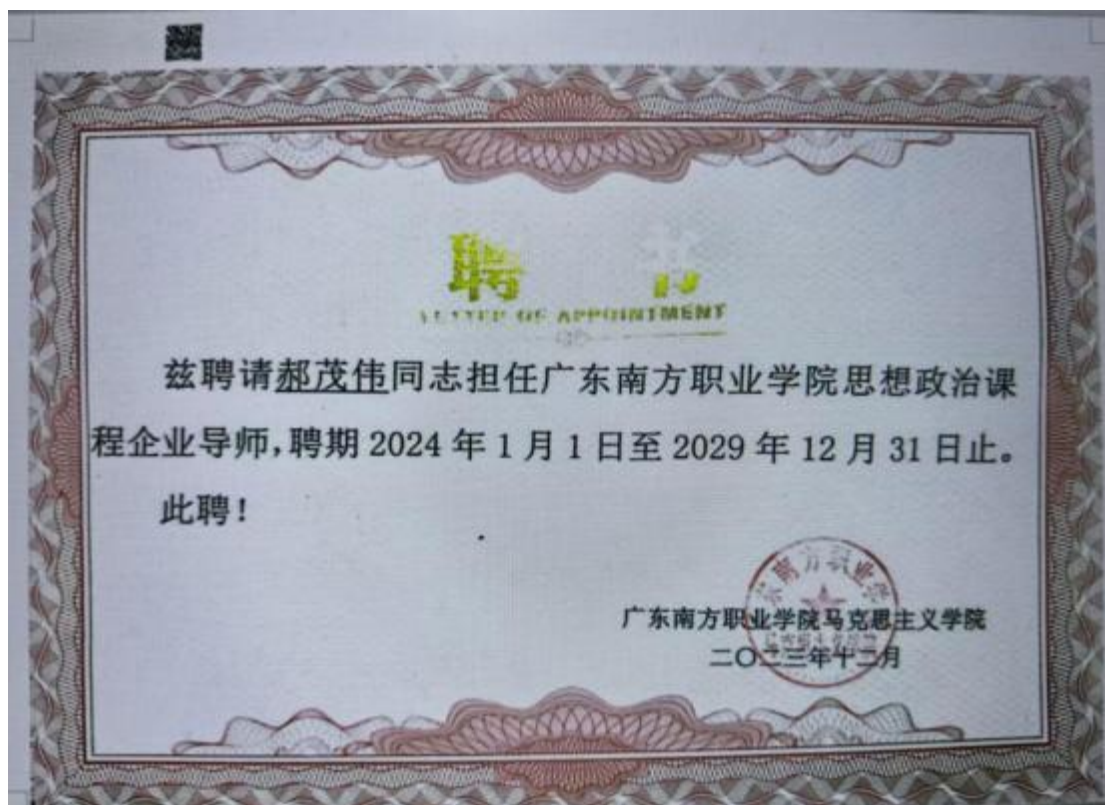
(1) 聘请周志强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2024. 1. 1 至 2029. 12. 31）



(2) 聘请陈建芳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2024.1.1 至 2029.12.31）



(3) 聘请郝茂伟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2024.1.1 至 2029.12.31）



(4) 聘请朱保军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2024.1.1 至 2029.12.31）



(5) 聘请朱德平担任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思想政治课程企业导师（2024.1.1 至 2029.12.31）



10.课题研究“民办高校旅游管理专业校企合作实践研究”

